

# 有的户外工作者没拿到,有的地方多年标准不变

## 各地高温津贴落实调查

新华社 吴书光 赵小帅 袁慧晶

热!热!热!12日入伏以来,全国多地陷入持续“蒸烤模式”,南北方大范围地区最高气温达35℃以上。近期,多个部委和地方政府出台防暑降温措施应对,尤其要求高温津贴要发放到位。

记者调查发现,地方在政策落实上还不到位,有一些户外劳动者表示并未拿到高温津贴,有的地方高温津贴标准多年不变。

### 多地下文应对高温天气

根据2012年出台的《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在35℃以上高温天气从事室外露天作业,以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的,应当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

从7月3日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对用人单位是否遵守高温津贴规定等内容开展专项检查。与此同时,河北、福建、天津以及哈尔滨、济南等地均下发通知要求做好高温天气防范应对工作。

记者采访发现,由于我国各地气候条件差异较大,因此,高温津贴发放的时间、周期、标准并不统一。

在发放时间上,多数省份是在6月至8月或9月之间,海南则是从4月至10月,福建是从5月至9月,其间均可发放高温津贴。在发放周期上,有的是按月发放,有的按日计算发放,而河北省则按照小时计算。此外,多数地方的发放标准是每月200多元,广东为每月150元,最高的是天津,每月630多元。

### 有的户外劳动者未拿到津贴

#### 有的地方标准多年不变

记者采访发现,高温津贴不发放的情况仍存在。在炎热的杭州地铁6号线奥体中心施工现场,记者采访37岁的

宁波人徐前,他负责现场的挖掘机调度。6月份,他拿到了500元的高温津贴。但是,在同样的工地上,一些杂工却未领到高温津贴。贵州人代群是工地的保洁清洁工,她说并不知道高温津贴如何发放,目前只有一天领到两瓶盐汽水消暑。

记者在北京街头采访了数名建筑工人、快递师傅、停车场管理员等户外劳动者,他们中的很多人表示没有拿到高温津贴。有的说不了解相关政策,有的说知道政策却不敢向领导要。在北京西城区某停车场,一位管理员说:“给不给还不是老板说了算。”

不按时、不按标准发放高温津贴的情况多年来一直存在。据了解,2016年夏天,在东部某个副省级城市集中开展用人单位夏季防暑降温政策法规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中,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发现,有的单位高温津贴没有随6、7月份的工资一起发放,而是要等到9月份时集中发放;有的单位不了解新的高温津贴发放标准,仍然按照旧标准进行发放。

此外,记者调查了解到,一些地区的高温津贴标准多年不变,未根据当地的经济发展和天气情况进行调整。

例如,广东现行的高温津贴标准制定于2012年,每人每月150元。事实上,早在2007年,广东便出台《关于公布广东省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室外作业及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150元;非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100元。记者对比两个文件发现,除了将室内外高温津贴标准调至一致外,津贴标准始终停留在最高150元的水平。

“10年前买一瓶矿泉水五毛钱,现在涨到两块钱。但高温津贴的标准却一成不变,这不太合理。”广东某国企员工柳女士说。记者了解到,湖南现行高温津贴标准制定于2005年,每人每月150元;河南则执行2008年制定的每人每工作日10元的高温津贴标准。

### 专家建议加强对重点行业的监督

#### 落实轮休和缩短工作时间等规定

多年来,高温津贴的落实一直是个难题。多名受访者认为,需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督促用人单位落实防暑降温的主体责任。同时,要加强对劳动者的政策宣传,提高他们的维权意识。

广东省社科院法律与治理现代化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黄硕说,有关部门每年都会进行相关执法检查,建筑、餐饮、快递等行业的问题比较突出,应将这些行业作为重点进行监督检查,严肃查处侵害劳动者权益的违法行为。

有专家建议,应该健全、完善职工高温津贴制度,及时调整高温津贴标准,通过工会等协助劳动者与企业平等协商,把高温天气劳动保护等写进劳动合同。

黄硕表示,高温津贴标准如何制定和调整,应当举办听证会,让更多高温下的劳动者参与讨论,更好地保护他们的权益。

此外,有专家提出,除了发放津贴,还应科学调整高温下劳动者的作息时间。按照《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要求,日最高气温达到35℃以上、37℃以下时,企业应当采取换班轮休等方式,缩短劳动者连续作业时间,并且不得安排室外露天作业劳动者加班。但记者采访发现,仍有很多工地为了赶工期,让工人顶着烈日酷暑加班干活。

重庆市安监局总工程师何建平认为,对于违反国家劳动保障法律、行政法规有关工作时间、工资和津贴规定,侵害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用人单位要依法责令其改正并给予严厉的惩戒。

## 江苏常熟一民房火灾致22死3伤

### 系人为纵火 嫌疑人已被抓获



勘验人员进入现场

据央视、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网站

据江苏省安监局报告:2017年7月16日4时32分,江苏省常熟市虞山镇漕泾2区74幢发生火灾,共造成22人死亡,另有3人轻伤。经查,这起火灾系人为纵火。央视记者16日傍晚从常熟市政府获悉,犯罪嫌疑人已被抓获,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接到事故报告后,国家安监总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付建华立即派出工作组赶赴现场指导协助地方政府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工作;要求江苏省安监局配合地方政府全力救治伤员,核清事故有关情况,查明事故原因,依法依规严肃追责。江苏省委书李强、代省长吴政隆迅速做出批示,并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导处置工作。江苏省及苏州市共派出5名烧伤专家到医院指导医疗救治工作。目前,2名轻伤员正在常熟市第一人民医院烧伤科进行一对一24小时治疗处理。根据江苏省公安厅提供的情况,经现场勘验,起火建筑为两层砖混结构群租房,系当地“四阿哥私房菜”饭店租用的员工宿舍。现场有汽油焚烧的痕迹,房门均被反锁。苏州、常熟两级检察院已提前介入。

## 中国籍姐妹在日遇害 死因确定

### 我国使馆协助家属 办理紧急赴日手续

央视



日本 中国驻日本大使馆领事部领事组组长 廖晓颖

中国籍姐妹二人在日本遇害案引发广泛关注,15日下午,中国驻日本大使馆领事部领事组组长廖晓颖接受了记者采访,介绍了与案件相关的情况。

7月14日下午,中国驻日本大使馆接到日本警方通报称,13日深夜发现的两具遗体确为此前失踪的中国籍姐妹。而根据日本媒体15日的报道,姐妹二人的死亡原因为受到外部压迫窒息死亡。

廖晓颖说:“得知两姐妹确实已经遇害的消息后我们非常震惊,也很痛惜。对家属表示深切的慰问,对犯罪分子强烈谴责。”

据中国驻日本大使馆介绍,7月11日晚,接到两姐妹父亲的来信求助后,使馆第一时间启动了应急机制和预案,目前正与我国内相关部门联系,协助家属办理紧急赴日手续。

廖晓颖称,下一阶段大使馆会积极协助遇害者家属来日本处理后面的事情,也会要求日方提供协助,并进一步跟进凶手被控制或者逮捕的信息。

近年来,日本发生了数起涉及在日中国公民的偷窃、暴力、杀人、抢劫等类型的刑事案件,致使在日中国公民蒙受人身、财物方面的损失。中国驻日本大使馆提醒在日中国公民加强自我保护。

手机网络买保险 赢客户节大礼

官网投保 [epicc.com.cn](http://epicc.com.cn)

电话投保 400-1234567

PICC 中国人民保险